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通过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段守奇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完善公司制度的规范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规范。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南椰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独立董

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南椰岛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3年10月修订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阳江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二、议案三。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阳江洪简历

阳江洪女士，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法律专业，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4年7月至2016年4月，任职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先后任零售管培生、金融市场部项目经理；2016年5月至2023年9月，任职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副总裁。2023年9月至今，任职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投管中心副总监。

阳江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阳江洪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阳江洪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